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育部高等教育司转发《关于开展高校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培训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部属各高等学校、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，2018—2022年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：

为深入实施《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》，进一步提升高校教师育人意识和能力，在我司指导下，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将举办高校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培训。

现将通知转发你们，请各地各高校高度重视，组织本地本校有关负责同志、管理人员和广大一线教师参加开班式，按时全程参加培训。对参加培训并获得证书的教师，所在学校应承认其接受培训的经历，记入继续教育学时。我司将指导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做好培训统计工作，各地各高校参加情况将作为课程思政建设成效的重要依据。

附件：关于开展高校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培训的通知

教育部高等教育司

2021年11月22日

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

关于开展高校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培训的通知

各有关高等学校：

为深入实施《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》，提升高校教师的课程思政教学能力，全面推进课程思政高质量建设，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定于2021年11月24-26日举办高校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培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组织单位

指导单位：教育部高等教育司

主办单位：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

支持单位：新华网

二、培训目标

深入实施《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》，充分发挥课程思政示范项目作用，促进地方、高校、教师等不同层面课程思政建设好经验好做法推广共享，帮助文、理、工、农、医不同学科专业教师解决课程思政建设过程中存在的疑惑和问题，提升高校教师课程思政建设意识和能力，全面推进课程思政高质量建设。

三、参加对象

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同志，2018-2022年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全体委员，高校教务部门、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、二级院系

的负责同志、管理人员和一线教师。

四、主讲人及培训内容

本次培训于11月24日下午14点举行开班式。培训内容共13讲，培训时间为每天上午8:30-11:30，下午14:00-18:00。具体安排如下。

培训主题	培训时间	主讲人
第1讲：高校课程思政建设政策解读	11月24日下午	吴 岩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司长
第2讲：中央高校课程思政建设组织与实施（1）		彭 刚 清华大学副校长
第3讲：法学类专业课程思政建设探索与实践		马怀德 中国政法大学校长、“习近平法治思想”课程负责人
第4讲：地方课程思政建设统筹与实施	11月25日上午	王 平 上海市教委主任
第5讲：中央高校课程思政建设组织与实施（2）		樊丽明 山东大学校长
第6讲：地方高校课程思政建设组织与实施		韩宪洲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党委书记
第7讲：经济类专业课程思政建设探索与实践	11月25日下午	刘元春 中国人民大学副校长、“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列讲座”课程负责人
第8讲：历史类专业课程思政建设探索与实践		沈睿文 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院长、“田野考古实习”课程负责人
第9讲：外语类专业课程思政建设探索与实践		石 坚 四川大学原副校长
第10讲：理学类专业课程思政建设探索与实践		李向东 南京大学天文与空间科学学院院长、“宇宙简史”课程负责人

第 11 讲：工学类专业课程 思政建设探索与实践	11 月 26 日上午	刘经南 武汉大学原校长、“测绘学概论”课程负责人，中国工程院院士
第 12 讲：农学类专业课程 思政建设探索与实践		彩万志 中国农业大学教授，“普通昆虫学”课程负责人
第 13 讲：医学类专业课程 思政建设探索与实践		张黎声 上海中医药大学教授，“正常人体解剖学”课程负责人

五、培训方式

1. 本次培训采用线上方式开展。其中开班式及前三讲为现场直播，在高等教育出版社 A4 报告厅设立主会场。

2. 各地各高校根据当地疫情防控要求，切实做好培训的组织工作。有条件的地方和高校，可设立分会场，请于 11 月 23 日前与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相关人员对接，完成网络设备调试工作，并切实落实好疫情防控各项要求。（调试流程请登录培训平台查看）

3. 培训平台为：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直播会议平台（<https://gxsz.enetedu.com>）、新华网新华思政平台（<https://xhsz.news.cn>）。全体参训教师均需扫描下方二维码（选其一）实名注册并完成全部课程的学习。设立分会场的地方和高校，请分会场管理员组织参训人员到分会场统一参加；未设立分会场的地方和高校，参训人员可自行登录培训网站学习。（更多说明详见培训平台）



（网培中心报名二维码）



（新华思政报名二维码）

六、结业证书及其他事项

1. 本次培训不收取任何培训费用。

2. 本次培训视频将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 14 点起进行回放。参训人员在 2021 年 11 月 30 日 24 点前完成全部培训内容且考评合格后，将获颁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电子结业证书。2021 年 11 月 30 日后仍可观看回放，但不再颁发电子结业证书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张 力（网培中心） 电话：010-58581625 13911782210

曾 龙（网培中心） 电话：010-58582615 13810755682

徐 晶（新华思政） 电话：010-88050780 13366629948

敖 露（新华思政） 电话：010-88050779 13552802261

技术联系人：

刘向宇（网培中心） 电话：010-58581902 13810353397

李襄君（网培中心） 电话：010-58582617 13811759613

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

2021 年 11 月 19 日

